

中国的一个案

鄢烈山 著

野菊文丛

野菊，古名苦蕒，洋名 *Chrysanthemum indicum* L.。李时珍《本草纲目》入编，曰：“苦蕒，与菊无异，但叶薄小而多尖，花小而蕊多……气味苦辛惨烈。”其全草入药，用途颇专，解毒第一，清热次之，偶用散血；既可内服，又可外敷，鲜用最佳；入药之外，亦可采香，然不炫艳于园圃，但藏秀于郊野，黄中杂红，成簇相迫，招蜂引蝶，无分秋夏。……医文本相通，便移野菊性味作杂文旗号，辑文成丛，凡六册。未敢轻言济世、载道，惟解颐于枕畔、厕上，足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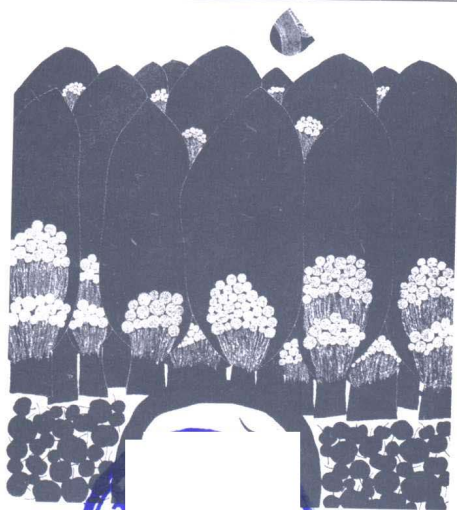
青 岛 出 版 社

中国的个案

鄢烈山 著

新锐杂文

青岛出版社



鲁新登字 08 号

责任编辑 王一方

封面设计 郝 仁 范开玉

野 菊 文 丛
中 国 的 个 案
郝烈山 著

*

青 岛 出 版 社 出 版
(青岛市徐州路77号)
邮 政 编 码:266071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胶州市装潢印刷厂印刷

*

1997 年 10 月第 1 版 199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1/32 开(850×1168 毫米) 9.625 印张 2 插页 253 千字

印数 1—5000

ISBN 7-5436-1676-9/I·245

定价:13.50 元

野菊

鄢烈山·中国的个案·序言

序 言



邵
燕
祥

有人描述过在高山绝顶、大漠深处，不用说夜深人静，就是白天也万籁俱寂，那种环境里呆长了不仅会陷入难耐的寂寞，而且会烦躁以至恐惧，渴望听到人声，哪怕是微弱的。我也曾在远离车马喧闹的地方投宿，中夜醒来，一片死寂，连一丝风声虫声都听不见，一时几疑跌入幽冥。因而体会龚自珍诗的“万马齐喑究可哀”，岂止可哀，怕是会把人逼疯了。

说是在高山顶上、大漠深处打熬不住的人，一旦来到闹市，就仿佛鱼游入海，多年游子归返故园，一声一息都感到温慰，杂语喧哗成为一种享受。

我想，全然死寂犹如身处古墓，杂语喧哗才是人间生活。

联想到杂文，真正是人间烟火的产物，是人间杂语喧哗在书面上的反映。杂文贵杂，无论是就它的内容多写杂感，或是就它的体裁不拘一格来说，社会生活有多么驳杂，喜怒哀乐又如何多样，别的什么文体，“曲子词缚不住者”，杂文都是足可包容的。

尤其可贵的，是杂语喧哗突破了无声的或只有一种声音的局面。

野菊

鄯烈山·中国的个案·序言

这件事的意义，首先是社会生活方面的，而不是文学方面的。因为杂文首先不是在文学书籍文学期刊，而是在一般报刊上找到读者；读者之于杂文，首先也不是当作文学作品，而是当作言论来读的。杂文的生存状态，从一个特定的角度标志着宪法中言论自由这一公民权利的实现程度。四十多年的历史已经表明，言路开放则杂文兴，言路闭塞则杂文趋于衰落，这一切系于政治的明暗，因此也就不仅与杂文作者的命运息息相关了。

杂文杂，杂文作者的构成也是“杂”的。除了作家、学者和各行各业的人以外，报人是主要的力量。当代杂文史上，夏衍、聂绀弩、邓拓、林放和严秀、蓝翎都是以报人写杂文，冯英子、虞丹、荆中棘等老报人，至今还在为自己和别家的报纸写杂文。如果从杂文作者群中剔除了现在和过去的新闻工作者，恐怕就要溃不成军了。

“野菊文丛”的六位作者，在杂文写作领域，可称新锐，更可称中坚。他们多是报刊的编辑记者，捕捉社会的文化的各方面信息，似在职业的敏感；更突出的则是以关注国运民瘼、世道人心的责任感，是其所是，非其所非，他们的思想锋芒常使人想见孤军深入短兵相接如入无人之境的气概。

在他们共有的气概之下，已经形成了各自的风格，六本书放在前面，人与文不致混同，细品更各具独特的韵味。

杂文，我习惯把它看作报章文字，是社会性而非个人性的，尤其比较重时效性，往往容不得精雕细刻，因此更要靠厚积薄发，如陈平原说的读大书写小书才能显出大气；杂文有所为而发，言之有物，不凌虚蹈空，即使就实论虚，那出发点和归宿也都实在，不尚空灵；杂文以议论为主，虽不排除感性的和感情的成分，但重理性和思辨；杂文不是作者的内心独白，所涉及的主要是包括千百人命

野菊

· 鄢烈山· 中国的个案· 序言

运、意愿、情绪、物质和精神生活在内的外部世界，且是跟读者对话甚至要读者参与，行文就须力求接近读者的阅读习惯：这些都是杂文区别于所谓纯文学的地方，纯文学可以“孤芳自赏”（这样说不含贬义），杂文却得尽量“通俗”一点，好通向更多的读者；它又区别于社论和讲义，一是篇幅有长有短，二总要讲求点情趣和理趣，最佳境界是举重若轻，乃至谈笑风生，同时始终保持严肃的品格，不是为了“搞笑”而已。

作为边缘文体，杂文不能不对纯文学有所借鉴；不过杂文的本质更近于我们传统所谓的“文章”。文章学讲的“义理”和“辞章”，也许正是我们品鉴杂文的标准，是我们杂文作者应该着意追求的。

写到这里，翻回去一看，生怕不自觉地流露的“冬烘”气把读者熏走，以为我要在这里贩卖老式的高头讲章或是新式的作文指南。

其实，文章中的“义理”，在今天的作者和读者这里，指的就是思想含量。杂文吸引人的主要是它的识见，是独到而不是复制的见解。比方针对醉生梦死，提倡一下忧患意识，讲讲“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道理，固然是有益的，但那还是三百多年前顾炎武的识见；根据顾炎武对这个命题的阐释，讲讲他所说亡国不同于亡天下，“国家兴亡”不等于“天下兴亡”，便在认识上深入了一步；如果能从古今中外的史例中，不仅看到一家一姓之国亡而天下未必亡，还看到也有“国”未亡而“天下”将亡的危机，这样的眼光就穿透纸背了。

我们不希望别人代替我们思考，但希望从别人得到思考上的启发。正经读“大书”是如此，日常读杂文之类“小书”“小文”时也是如此。我们总是希望杂文作者能引导我们在前人停止了思考的地方，试探着前进一步；希望他们带领我们再掀开一角现实的帷幔，再登上一级历史的楼梯……要做到这一点是很不容易的，但我对“野菊

野菊

鄢烈山·中国的个案·序言

文丛”的作者们和更多的中青年杂文家寄予厚望，以他们的知识结构，思想视野，可望有足够的胆识，写出更多更好的、剥笋燃犀的杂文来。

让人间如交织着千万种色彩一样，响遍天籁人籁各种各样的声音吧！

我们理应拥有一个有声有色的人间。

1997年3月18日

野菊

鄢烈山·中国的个案·自序

自序

卫人新妇与杂文家

以前读《战国策》没有特别注意卷三十三中“卫人迎新妇”的故事。写了几年杂文，重读此篇，不禁对这位新妇油然而生一种亲切之感、钦敬之情。我想，这位新妇如果有文才又想写杂文，一定是一位了不起的杂文大家。

故事是这样的：这位嫁给卫国人的新娘子，才上迎娶的车，便问：“拉帮套的马，是谁家的？”赶车人说：“借的。”她叮嘱道：“不要让它们受惊，也不要打中间的马。”车到新郎家门，她一眼瞥见办宴席的土灶门口，火舌快舔着柴禾了，赶忙吩咐：“把灶泼熄！”进得屋子，见一石臼挡道，又脱口而出：“把它搬到窗户下边，免得妨碍走路。”公公婆婆见新媳妇如此，忍不住笑了。

瞧，这位新妇一点儿也没有世俗惯见的羞涩、胆怯的情态，也不屑于装出一副很有涵养很“成熟”的模样儿，心里怎么想嘴上怎么说，确是一个非常有血性的人。在中国这样有血性的人太难得了！英国当代著名的哲学家伯特兰·罗素说：“除了中国，所有国家的人民都不会对自身的真实情况保持沉默。”（《怀疑主义的价值》）

野菊

鄢烈山·中国的个案·自序

哦，“除了中国”，除了中国！他怎么会这样认为的？他是从孔夫子的书上劝人“慎于言”的古训，还是从中国人“莫谈国事”的现实中体察的？中国是太缺乏卫人新妇这种无所顾忌的血性了。以激浊扬清自任的杂文家，最需要的不是这种血性吗？

这位新妇难能可贵的是一种当家主事人的心理、气概和责任感。她一踏上婆家的马车，就把自己当婆家的人了，就为婆家的事操心；精神上并没有受旧家庭几世同堂吃大锅饭，懒得管家事、各自攒私房的社会风气污染。她从娘家到婆家，“路不长，遇事不多，却看到的、想到的都是坏事体”，这正是她以当家人心态临事的表现。当家人就得有一种好事不说跑不了，坏事不说不得了的心理。我们的杂文家不是“反对派”，而是国家的“主人翁”之一，也有权利有义务以一种当家主事者的心态，指出弊端，除旧布新。清人刘熙载说：“文有仰视，有俯视，有平视。仰视者，其言恭；俯视者，其言慈；平视者，其言直。”（《艺概》卷一）我们现在多的是仰视者，多的是毕恭毕敬的歌功颂德之辞；多的是俯视众生之文，总在对群众谆谆教导，耳提面命；所缺少的就是平视者的直言。杂文家就要有卫人新妇这种气概，管你是公婆，还是姑嫂妯娌，大家名分虽不同，到这个世界上这个家庭的时间有先来后到之差，但权利是平等的，应当有相同的发言权。这种主人翁的心态于中国文人是沦丧久矣！刘熙载接着说：“文有本位。（说大人则藐之的）孟子于本位毅然不避；至昌黎（写“天王圣明，臣罪当诛”的韩愈）则渐避本位矣；永叔（自号“醉翁”的欧阳修）则避之更甚矣……文至永叔以后，方以避本位为独得之传，盖亦（偏）颇矣！”可叹的是，如今以“唱诗班”的身分自傲，或以闲适为文学正宗的才人，正自鸣得意呢！

这位新妇不管“妨往来者”的白，是否祖祖辈辈就那么搁置的，

野菊

鄯烈山·中国的个案·自序

也不管是否公公婆婆让那么放着的，见它挡道碍事就要重新安排。这种向不合理的陈规陋习挑战的勇毅是十分了不起的。大卫·休谟早就指出：“在中国……没有人敢于抵制流行看法的洪流，后辈也没有勇气敢对祖宗制定、世代相传、大家公认的成规提出异议。这似乎是一个非常自然的理由，能说明为什么在这个巨大帝国里科学的进步如此缓慢。”（《论艺术和科学的兴起和进步》）中国要发展科技这个第一生产力，我们的杂文家要为中国的进步开道，不正是非常需要卫人新妇这种敢于向妨碍我们事业的陈规挑战的勇气吗？

像卫人新妇这样无所顾忌地指出弊端，是要冒风险的。公婆会怎么看？难道你比公公婆婆更高明吗？将置妯娌和小姑子于何地？难道大家都不如你有头脑吗？是不是想夺家长的权？起码是想出头的个人主义作怪吧？新来乍到，给大家的第一印象如何很重要呀！但这位新妇并不去打自己的小九九，这不是一种宝贵的奉献精神吗？我们现在所缺的就是对这种奉献的理解，对这种无所顾忌的价值的承认，乃至养成了许多人的一种偏见，仿佛一提意见就是“对着干”，当“补天派”也不行——“难道你比党还高明？”“天下就数你最有远见。”总之是唱赞歌不会错，挑刺儿居心叵测；随大流保险，独抒己见麻烦多。两百年前章学诚在《古文十弊》中所说的现象似乎愈演愈烈了：为文“八面求圆”，将表松柏之贞而恐霜雪怀惭，叙一事顾其上下左右前后之人皆无小疵，“触手皆荆棘矣”。殊不知“矫世之枉，虽立言之意时或过激，然非自知明而信道笃者不能”。（刘熙载《文概》论荀子语）而那些只会山呼“天王圣明”或一味唱“醉太平”的人，正如为时局痛哭、流涕、长叹息，给汉文帝上《治安策》的贾谊所言，“非愚则谀”。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真正应该提防的

野菊

酆烈山·中国的个案·自序

是媚俗取容的小人得志。

古人对新妇的见识还是持肯定态度的，认为她的三项建议“皆要言也”，只是尚未拜天地就以夫家成员身分说话，未免急躁了点儿。这可算大醇小疵。咱们的杂文家本来就是中国公民，以她那样的心态和口吻讲话，不是完全应该当仁不让吗？

（原载《散文与人》第一辑，花城出版社）

野菊

鄢烈山·中国的个案·目录

目 录

迂夫逞辩

由《小芳》说到美国大兵	3
受虐狂	5
美国法律如此	8
痴人说梦	11
哪朝哪代“纤夫的爱”	14
逆来顺受的“价值”观	16
拒绝金庸	18
再拒金庸	21
附：答《拒绝金庸》	24
门外谈金庸	27
附：且慢拒绝金庸	30
答“金迷代表”	33
说大众则藐之	35
现代贞节牌坊	37
漫话“张妙玉”	39
附：多余的宽恕	41
对余纯顺们说不	44
异议的逻辑	46
粗制滥造的标本	49
噩梦重温	52
两种爱国主义	57
波音 777、计算机网络与爱国	62
在绝对正确的爱国之上	65

野菊

酆烈山·中国的个案·目录

小民议政

但开风气莫为师	75
甘桃与苦李	78
丑事与“丑闻”	81
情况	83
“私有”之讳	85
文明别解	87
中国的个“案”	90
一花五叶说强盗	93
为“自发”排雷	96
路边一郎	99
韩复榘的可爱之处	102
“奶”与“娘”断想	105
为啥要当官	109
无声的“公审”	112
反伊索寓言	114
重提“自我设计”	116
“少数……”悬想	118
野山羊的故事	121
没有年代的故事	123
观摩人道主义	126
闲话虐待狂	128
神不灭论	130
一则“佳话”的破灭	132
另一种“围观”	135
两种模型的警示	137
“××人民”与“××人”	139
膨化时代	141

野菊

鄯烈山·中国的个案·目录

玩政治	143
蛙与狗的游泳比赛	145
定数与系数	148
两代扫厕人的异同	151
“傍友”考	153
人妖	155
“忆苦思甜”断想	157
小人之道	161
“结果至上”两解	163
假如祝英台做了母亲	165
耐人寻味的表态	167
两面怪同志外传	169
啊，民工兄弟	172
且说“黄金时代”	175
贩卖人心	177
致良知	180
盗贼的风险	183

俗客论雅

雅俗谈二题	187
张潮的反思	190
为“精神贵族”吹喇叭	193
辞“高雅”	199
赏虎的前提	202
不只为阿炳洗污	204
我爱张艺谋	207
都市文明的魅力	210
人的信念	212
“三国”别议	215

野菊

鄯烈山·中国的个案·目录

无声的雨·····	218
漫话喜剧中的悲剧意识·····	220
毁誉何人判真伪·····	224
累·····	227
此情只可成追忆·····	229
“经济”之上·····	232
学术与良心·····	234
一个“黑帮分子”的心灵史·····	237
最是通州多侠义·····	240
船政学堂何处寻·····	243
小猪贝比 宰相 大班·····	246
杂文为谁而作·····	249
真诚的档次·····	251
谁有资格著书立说·····	253
闲话传记模式·····	256
安徒生猜想·····	258
为秋菊辩诬·····	260
囚笼中的凤凰之歌·····	263
丢人的“爱国”·····	267

凡人志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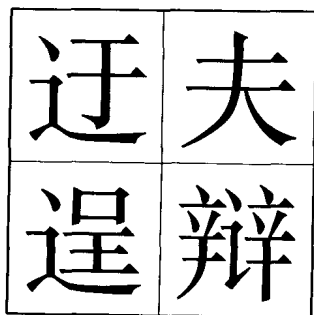
行侠记·····	273
“俺们贫下中农”眼中的“知青”·····	275
最先的一课·····	279
乡情的夜与昼·····	281
我的珍本莎剧·····	284
半副挽联·····	287
中国一绝·····	290
后记·····	292

野菊

■迂夫逞辩 □小民议政 □俗客论雅 □凡人志异

新锐杂文·鄢烈山卷

中
国
的
个
案



由《小芳》说到美国大兵
受虐狂
美国法律如此
痴人说梦
哪朝哪代“纤夫的爱”
逆来顺受的“价值”观
拒绝金庸
再拒金庸

